

透過十字架, 重建聖殿

** 開始的話

** 讀經：出32:1-6, 出40:17-38, 約2:18-22, 6:53-57, 羅6:1-5

1、沒有通過十字架(流血的祭),就無法遇見神

1) 還未通過十字架之人反覆的錯誤=虛假信仰生活之人反覆的錯誤

- 雖然呼求「耶和華、耶穌之名」,但根本不認識神=還未建造會幕前,以色列人的敬拜,就是拜牛犢

=尚未通過十字架之人其生命、身分、所屬、關係、心腸、目標、內容、方法,都是從撒但、世界、肉體而來的...

- 雖然已經認識了神,但是不抓住「十字架的奧秘」而禱告時,看不見神的顯現和引導=雖然建造了會幕聖殿,以色列在聖殿裏還是反覆過虛假的信仰生活=沒有通過「十字架(流血的祭)」的禱告,無法丟棄「自我的動機、內容、時間表、方法」,來得着「神的目標、計劃、時間表、能力」

2) 因為凡是亞當的後裔,都在「蒙蔽、被騙、誤解」的狀態裏出生、長大、生活

- 生來都在無法「認識神、看見神、聽見神、跟從神」的狀態

- 出生在罪和死的律之下,不認「神是慈父」、「怕神」、無法看見「神的愛」,也無法「愛神」

- 不認識自己,不認識神永遠的計劃,只隨從世界的目標和風俗,追求「肉體、眼目的情慾」

⇒ 若不是神主動地向人顯明,人絕對無法認識神

3) 神將十字架的奧秘,向所揀選的子民顯明了

- 十字架顯明:神對祂的子民永遠、無限、無條件的大愛

- 十字架顯明:神的子民得着「聖潔」的奧秘,不是藉着人的行為,乃是藉着神的揀選,藉着聖靈的內住和感動,藉着蒙恩之人的信...

- 十字架顯明:神的子民得着「新的生命、所屬、關係、基業」的奧秘

- 十字架顯明:神的子民的憐憫人、愛人、祝福人到何等程度

- 十字架顯明:神的子民如何察驗神的美意而順服神(甚至於死)=耶穌基督的榜樣

⇒ 因此,凡不認識十字架的人,都無法認識神、與神和好、與神交通、與神同行

4) 十字架的精義,就是「完全拆毀,重新建造」

=神叫亞伯拉罕離開本地、本族、父家,到神所指示之地去,到了迦南地,他就築壇,獻流血的祭

=神叫摩西和以色列離開埃及到迦南地去,也叫他們建造會幕,每天朝晚作流血的祭

(會幕的構造/十誡、律例、典章、法度/流血的祭/以會幕、肢體為中心安營並行進)

=彼得對聽見基督福音而扎心的人說,你們要「悔改,受洗,領受聖靈,跟從神」

(要丟棄過去對「神、自己、世界、永遠、人」錯誤的知識,而要重新建造「新造的系統」)

(耶穌基督的顯現、教導、成就、掌權、聚民建國、再來、承受、統管永國)

(順着聖靈而行,靠着從上頭來的恩賜、賞賜而生活,以肢體為中心學習、禱告、事奉、傳福音)

2、如何完全拆毀,重新建造

* 要以「認識神(回復神)、與神交通、與神同行」為中心,建造生命生活系統

* 參考「基本二十課」的內容,有「① 程序; ② 連結; ③ 確認; ④ 反覆; ⑤ 習慣」的建造

1) 建造「遇見神」的系統《基本二十課的第1-10課》

① 確信重生和變化

② 認識三位一體神

③ 認識自己

④ 回復神的思想體系

⑤ 建立「神的話、基督、聖靈」與我的關係

2) 掌握「與神交通」的系統《基本二十課的第11-15課》

= 享受實際的對話，蒙應允

- ① 要合乎神兒女身分的禱告
- ② 按着永遠的應許(四大福音化)，察驗神的美意、計劃、時間表
- ③ 得潔淨，得醫治的禱告
- ④ 憐憫人、愛人、祝福人的代禱
- ⑤ 完全得勝、得自由的禱告
- ⑥ 帶來「靠着聖靈隨時多方禱告」有果效的禱告

3) 經歷「與神同行」的系統《基本二十課的第16-20課》

- ① 以禱告為中心(靠聖靈)的生活
- ② 教會、肢體為中心的生活
- ③ 在七個現場裏，順從神的引導的生活
- ④ 時常口唱心和地讚美主(見證主)的生活
- ⑤ 召聚門徒，擴張疆界的生活

3、如何繼續保持「聖潔、靈活、發展」的聖殿？

* 靈命不能處停滯狀態，沒有成長，就等於退步或睡覺…

- 1) 越來越明白「聖靈的奧秘」，能區別「肉體的事」和「聖靈的事」，也能確認「何為神的美意」
- 2) 越來越掌握「洗淨而得聖潔、得自由」的秘訣，因此喜愛禱告，也能得著「順從神的能力」
- 3) 得著「以馬內利的證據」和「神所賜的恩賜和賞賜」，因此思想、說話、動作越來越得權柄
- 4) 能看見自己的思想、言語所帶來的果效，能趕鬼，重生人，醫治人，祝福人，培養人
- 5) 得著「時代的異象」，到處門路打開，門徒相聚，會看見歷史性的團契興起來…

** 本週禱告題目

- 1) 神將十字架的奧秘，向所揀選的子民顯明：我是否已經看見：神親自主動向我顯明十字架的奧秘？藉着十字架我所看到「世人無法知道的奧秘」是那些？我的生命有否經歷過「完全拆毀，重新建造」？
- 2) 神叫我們建造會幕，叫我們建造「認識神(回復神)、與神交通、與神同行」的生命、生活系統：我的生活，是按神所建立生命、生活系統而進行的麼？在我生命生活系統的建造上，有否掌握了「程序、聯絡、確認、反覆、習慣」的過程？
- 3) 靈命不能處停滯狀態，沒有成長，就等於退步或睡覺：從重生到如今，我與主的關係、交通、同行，是如何發展的呢？我可以說明「我靈命成長的經過」？

** 結束的話